

稷山县林业局 2021 年度本级决算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1.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林业和草原（地）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

2.负责全县林业和草原（地）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

3.组织全县林业和草原（地）生态保护修复及造林绿化工作。

4.负责全县森林、草原（地）、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

5.负责监督管理全县荒漠化防治工作。

6.负责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

7.负责监督管理全县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等各类自然保护地。

8.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地）改革相关工作。

9.按照国家、省、市林业和草原（地）资源优化配置、木材利用及相关林业产业政策，拟定相关配套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

10.指导国有林场和国有苗圃基本建设和发展。

11.指导全县森林公安工作，监督管理森林公安队伍。

12.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按照国家、省、市防治规划和防治标准，组织编制全县森林和草原（地）火灾防控规划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

13.监督管理林业、草原（地）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和草原（地）预算内投资、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核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

14.负责林业和草原（地）科技、教育和外事工作。

15.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行政编制			事业编制	年末实有人数	行政			事业在职
	合计	行政	工勤			合计	行政在职	工勤在职	
林业局	6	6				10	8	2	
稷山汾河国家湿地公园开发中心				6					10
稷山县林草发展中心				12					34
稷山县公安局森林派出所				5					5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二）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我单位无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5540.17 万元、支出总计 5540.17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 2310.22 万元，下降 29.6%，支出 4243.49 万元，下降 29.6%。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林业项目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5,447.0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445.33 万元，占比 99.9%；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比 0%；事业收入**万元，占比**%；经营收入**万元，占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万元，占比**%；其他收入 1.75 万元，占比 0.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5,538.5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75.68 万元，占比 10.4%；项目支出 4,962.91 万元，占比 89.6%，上缴上级支出**万元，占比**%，经营支出**万元，占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万元，占比**%。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5,536.18 万元、支出总计 5,536.18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 2265.22 万元，下降 29%，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 2265.22 万元，下降 29%。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林业项目减少。

五、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5,445.3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965.33 万元，占比 54.5%；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480 万元，占比 45.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XX 万元，占比 XX%。

六、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5536.18 万元，占本年支出

合计的 100%。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10.79 万元，上升 3.9%。主要原因是 2021 年用公共预算拨款增加。其中，人员经费 654.26 万元，占比 21.4%，日常公用经费 2,401.92 万元，占比 78.6%。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056.1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64 万元，占 0.02%；**外交（类）**支出 XX 万元，占 XX%；**国防（类）**支出 XX 万元，占 XX%；**公共安全（类）**支出 3.84 万元，占 0.13%；**教育（类）**支出 XX 万元，占 XX%；**科学技术（类）**支出 XX 万元，占 XX%；**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XX 万元，占 XX%；**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0.2 万元，占 2.3%；**卫生健康（类）**支出 24.13 万元，占 0.79%；**节能环保（类）**支出 177.16 万元，占 5.8%；**城乡社区（类）**支出 XX 万元，占 XX%；**农林水（类）**支出 2744.1 万元，占 89.8%；**交通运输（类）**支出 XX 万元，占 XX%；**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XX 万元，占 XX%；**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XX 万元，占 XX%；**金融（类）**支出 XX 万元，占 XX%；**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XX 万元，占 XX%；**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XX 万元，占 XX%；**住房保障（类）**支出 36.11 万元，占 1.18%；**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XX 万元，占 XX%；**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XX 万元，占 XX%；**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XX 万元，占 XX%；

其他（类）支出 XX 万元，占 XX%；**债务还本（类）**支出 XX 万元，占 XX%；**债务付息（类）**支出 XX 万元，占 XX%；**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XX 万元，占 XX%。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2498.65 万元，支出决算 5,540.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用于退休党员活动经费；公共安全支出年初预算 2.4 万元，支出决算 3.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0%，用于森林公安经费；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 72.06 万元，支出决算 7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4%，用于养老保险支出等；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 24.91 万元，支出决算 24.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8%，用于医保支出等；节能环保支出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77.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用于退耕还林支出等；城乡社区（类）支出 2480 万元，农林水支出年初预算 1082.01 万元，支出决算 2,744.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53.6%，用于林业绿化等工程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 37.27 万元，支出决算 36.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8%，用于公积金支出等。较 2020 年决算增加 51.13 万元，增长 0.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056.1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55.2%。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432.86 万元，下降 44.3%。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林业项目减少。其中，人员经费 654.26 万元，占比 21.4%，日常公用经费 2401.92 万元，占比 78.6%。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056.1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64 万元，占 0.02%；**外交(类)**支出 XX 万元，占 XX%；**国防(类)**支出 XX 万元，占 XX%；**公共安全(类)**支出 3.84 万元，占 0.12%；**教育(类)**支出 XX 万元，占 XX%；**科学技术(类)**支出 XX 万元，占 XX%；**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XX 万元，占 XX%；**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0.2 万元，占 2.3%；**卫生健康(类)**支出 24.13 万元，占 0.79%；**节能环保(类)**支出 177.16 万元，占 5.8%；**城乡社区(类)**支出 XX 万元，占 XX%；**农林水(类)**支出 2744.1 万元，占 89.8%；**交通运输(类)**支出 XX 万元，占 XX%；**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XX 万元，占 XX%；**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XX 万元，占 XX%；**金融(类)**支出 XX 万元，占 XX%；**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XX 万元，占 XX%；**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XX 万元，占 XX%；**住房保障(类)**支出 36.11 万元，占 1.18%；**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XX 万元，占 XX%；**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

支出 XX 万元，占 XX%；**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XX 万元，占 XX%；**其他（类）**支出 XX 万元，占 XX%；**债务还本（类）**支出 XX 万元，占 XX%；**债务付息（类）**支出 XX 万元，占 XX%；**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XX 万元，占 XX%。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218.65 万元，支出决算 3056.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50.8%。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用于退休党员活动经费；公共安全支出年初预算 2.4 万元，支出决算 3.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0%，用于森林公安经费；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 72.06 万元，支出决算 7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4%，用于养老保险支出等；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 24.91 万元，支出决算 24.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8%，用于医保支出等；农林水支出年初预算 1082.01 万元，支出决算 2,744.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53.6%，用于林业绿化等工程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 37.27 万元，支出决算 36.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8%，用于公积金支出等；节能环保支出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77.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用于退耕还林支出等。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432.86 万元，下降 44.3%，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林业项目减少。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75.6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45.34 万元，主要包括人员工资、社保、公积金等的支出；公用经费 30.34 万元，主要包括单位正常运转的开支。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5.8 万元，支出决算 4.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1.9%，比 2020 年减少 1.75 万元，下降 26.9%，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和下乡公务用车运行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XX 万元，占比**%，比上年减少（增加）**万元，下降（增长）**%；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4.5 万元，占比 94.7%，比上年减少 1.63 万元，下降 26.6%；现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辆；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25 万元，占比 5.3%，比上年减少 0.13 万元，下降 34.2%，共接待 25 人，5 批次。

项目	本年	上年	比上年增减	增减%
1. “三公”经费支出	4.75	6.5	-1.75	-26.9%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5	6.13	-1.63	-26.6%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	6.13	-1.63	-26.6%
公务接待费	0.25	0.38	-0.13	-34.2%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0.34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保持一致），比 2020 年增加 1.67 万元，增长 5.8%。主要原因是工会经费和福利费按照比例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18.9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9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504.5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56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518.9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518.9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XX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XX

辆、机要通信用车 XX 辆、应急保障用车 XX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XX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用车；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XX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XX 台（套）。

行号	卡片分类	期末日期	
		数量/面积	价值
合计			2244599.55 元
1	土地		
2	房屋	1942.1 m ²	647791.16 元
3	通用设备	183 台	535228.71 元
4	专用设备	88 台	268591.33 元
5	家具、用具、装具	562 件	140448.35 元
6	无形资产	4661 m ²	652540 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绩效管理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支出中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二级项目 45 个，共涉及资金 4869.7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1 年度乡村绿化资金、汾河国家湿地公园建设费、创建森林县城绿化经费等 3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28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评价

情况来看，项目执行良好，预期目标实现。

(2) 部门决算中重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通道绿化常态化管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50 万元，执行数为 2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管理范围内无有色垃圾和杂物；二是林带中杂草及时清除始终保持美观整洁。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树木生长高大，造成林带以外的农户作物普遍有遮阴现象，造成林农矛盾。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申请资金提高占地标准，确保林农矛盾缩小到最低。

乡村绿化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为 2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2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实施村庄绿化项目进一步巩固全县城乡绿化成果，改善当地生态环境，美化村庄环境，增设绿化景点，提升景观效果，提高森林覆盖率，建设成生态经济发达、生态环境优美、生态家园和谐、生态文化繁荣的新农村。

国家汾河湿地公园建设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执行数为 600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国家汾河湿地公园建设费完善了稷山汾河国家湿地公园各项生态功能，提高了生物多样性，切实改善我县湿地生态环境。发现

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县城段植被恢复工程由于行洪对工程造成了很大的损失，造成这种情况主要是缺乏危机意识导致的。下一步改进措施：抓紧时间对行洪破坏区域进行恢复，最大程度减小工程损失，使工程迅速复工。

(3)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通道绿化常态化管护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1）

《乡村绿化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2）

《国家汾河湿地公园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3）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通道绿化常态化管护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1）

《乡村绿化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2）

《国家汾河湿地公园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3）

